

宿州市埇桥区永镇中心学校

永镇中心校2020（16）号

签发人：张永

永镇中心校控辍保学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安徽省义务教育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深入推进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，根据省市区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我乡学校实际情况，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“确保每一名适龄儿童和少年依法享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、履行完成义务教育的职责”这一基本目标，全力构建“责任控辍、制度控辍、扶贫控辍、关爱控辍、质量控辍、依法控辍”六位一体的“控辍保学”新机制，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并完成九年义务教育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1. 实施“责任控辍”，确保要求落实到位。

各学校成立校长任组长、班子成员为成员的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，实施“一把手”工程，对控辍保学工作中不作为、慢作为等进行严肃问责，确保责任不落空。为明确工作职责、细化工作流程、延伸工作触角，中心校与各义务教育学校、学校与教职工签订责任状，层层传导工作压力，实行全员包保制度。

对于疑似辍学学生，教师和校干当天必须上户动员，做好学生和家長工作，督促回校上课，做到上午疑似辍学下午访，下午疑似辍学的晚上访，工作不过夜。对于已劝返的辍学学生，实施教师结对帮扶制。学校需采取各种关爱措施，落实学校和教师从心理疏导、学业辅导、生活指导等方面实施结对帮扶，确保辍学学生“劝得回、留得住、学得好”。

2. 实施“制度控辍”，确保管理规范到位。

规范管理程序，不断完善义务教育制度。抓好控辍保学每一个流程，细化每一项工作目标。强化常规管理，严格执行学籍管理制度，及时处理入学、转学、休学、复学、辍学等学籍异动；依托安徽省电子学籍管理平台，并通过与公安、扶贫办、残联、妇联等部门的大数据比对分析，精准摸排辍学学生信息，从源头上扎牢辍学口袋。

加强信息调度，对辍学动态及劝返进度实行日报制，及时调度工作进展，形成政府、学校、家庭、社会多方参与、齐抓共管的局面，有效构建控辍保学工作网络。强化宣传报道，充分利用三月份和九月份控辍保学宣传月，构建网络、学校、家庭、社会全方位参与的控辍保学宣传体系，使相关法律法规深入人心、家喻户晓；加强舆论监督，对控辍保学工作中的创新举措、先进经验、典型人物进行动态报道，及时曝光不遵守义务教育法律法规的单位和个人。

3. 实施“扶贫控辍”，确保政策贯彻到位。

学校要积极组织教师深入到各村、农户家中宣讲义务教育法律法规和教育扶贫资助政策，让义务教育法和教育扶贫政策入脑入心。对贫困户子女和非贫困户子女入学情况实施摸排全覆盖，建立健全贫困户学生个人档案、辍学学生个人档案，做到“一生一档”。

高度重视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工作，建立覆盖学前教育、义务教育、高中教育、中等职业教育、高等教育，涵盖“免、贷、助、补”等多项措施的学生资助帮扶体系，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按政策应助尽助，不因贫困而辍学。

4. 实施“关爱控辍”，确保弱势帮扶到位。关注农村留守儿童辍学“高危人群”。大力推行“教师心理帮扶”“学校留守之家”等关爱模式，在学习、生活、心理上给予留守儿童特别关注，确保他们安心学习不辍学。

破解辍学劝返学生“不愿意上学”难题。针对辍学返校学生的兴趣特长和爱好，学校应积极提供个性化教学，因人而异开设专门的兴趣强化班。强化辍学劝返学生义务教育基本课程及基础知识、法律法规常识、社交与礼仪、生活技能等方面培训，确保返校学生“留得住”、“有收获”。

5. 实施“质量控辍”，确保品位提升到位。

强化“以人为本，全面发展”理念，把“让每一个孩子健康快乐成长”这一核心目标贯穿于教育的全过程。转变单一以分数论优劣的片面质量观，树立学生全面发展、多样发展的多元质量观。着力构建以学生个性发展为核心、科学多元的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体系，促进素质教育深入实施。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困生、后进生，减少学生因厌学而导致辍学现象。

各学校要进一步加强管理，规范办学行为。要严格执行课程计划，开齐课程、开足课时；要加强教学管理，努力提高教学质量；要以“德育”为载体全面实施素质教育，帮助留守学生、学困生、厌学学生融入集体，激发学习兴趣，使其安心学习；均衡配备学科教师，要结合各地文化内涵和学校实际，全面提升学校办学品位，努力为适龄儿童、少年提供良好的学习和成长环境。

6. 实施“依法控辍”，确保学生劝返到位。

建立“先劝后诉”依法控辍新机制，对于辍学学生必须上门家访劝返，确保每学期不少于5次。在进村入户动员学生返校时，要本着依法

依规和教育引导并举的原则，做到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、明之依法，同时做好具体详实的家访记录。

针对学校多次上门劝返、下发《辍学限期返校通知书》后仍拒不返校的，提交乡政府分管同志，由政府、司法等相关部门对辍学学生家长依法实施督促问责，敦促其保证辍学学生尽早复学。

三、结果运用

1、各学校要将“控辍保学”工作纳入日常重要议事日程，要全面掌握辖学校基本情况，把握学生变动情况，定期召开“控辍保学”工作会议；要将控辍保学工作纳入个人评先评优、绩效考核依据，中心校对于工作不力单位和个人在评优评先、年度考核、岗位聘任中一票否决。

2、中心校每月汇总一次，采用“四不两直”方式进行督查。各学校每周上报一次学生变动情况，督促教师关注包保学生思想动态，强化与家长联系，实现家校和谐发展。

3、各学校对有辍学学生的班级，该班的班主任年终考核一票否决，不能评优秀班主任及先进班集体，教师包保的不能评先评优，并在绩效工资发放上有体现。。

